

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郑环办〔2020〕21号

郑州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印发《郑州市2020年环保设施和城市污水 垃圾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工作实施方案》的 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分局、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《关于印发〈2020年环保设施和城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环办宣教函〔2020〕132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市生态环境局制定了《郑州市2020年环保设施和城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工作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。



郑州市 2020 年环保设施和城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工作实施方案

2020 年是为期三年的设施开放工作的最后一年,按照国家、省生态环境部门对环保公众开放工作的统一部署,为进一步提高社会各界生态文明和环境保护思想认识和行动自觉,共同传播绿色文明正能量,让公众真正走进环保、体验环保、支持环保、参与环保,经研究,确定以生态环境部公布的四个单位为主体,紧密结合环境教育基地创建工作,深入开展“四类设施”向公众开放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工作标准

疫情防控期间,主要以线上开放为主;疫情防控结束后,恢复例行开放,“四类设施”及省级环境教育基地每 2 个月至少组织 1 次开放活动;市级环境教育基地每 1 季度至少组织 1 次开放活动;遇特殊纪念日,如六五环境日等,所有开放单位将集中开展一次开放活动,努力营造人人支持、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浓厚氛围。

二、开放单位(括号内为责任单位)

(一) 四类设施

河南省郑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(市环保宣教中心)

郑州荣锦绿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(荥阳分局)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五龙口水务分公司(高新分局)

郑州格力绿色再生资源有限公司（高新分局）

（二）省级环境教育基地

华润电力登封有限公司（登封分局）

郑州市中小学校外教育基地（新郑分局）

郑州市植物园（中原分局）

郑州市环保主题广场（金水分局）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南三环水务分公司（管城分局）

郑州黄河湿地自然保护区（惠济分局）

（三）市级环境教育基地

巩义市北控水务有限公司（巩义分局）

中原环保水务登封有限公司（登封分局）

郑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（二七分局）

郑州市思念果岭国际社区（惠济分局）

中原环保郑州上街水务有限公司（上街分局）

（四）其他单位

光大环保能源（新郑）有限公司（新郑分局）

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（中牟分局）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马头岗水务分公司（惠济分局）

三、组织保障

各县（市、区）分局要充分认识公众开放工作的重要性，明确专人负责，落实各项工作职责，确保公众开放活动顺利开展；统筹、指导相关部门做好公众开放工作，指定公众开放工

作实施计划，与各类设施单位建立密切联系，切实组织做好公众开放工作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一是各县（市、区）分局、开放单位应在传统媒体、互联网等信息平台公布开放活动参与办法、开放时间、地点、参观内容等信息；二是开放单位要针对不同对象，进行生动形象、科学严谨的讲解，并与其进行充分交流互动；三是开放单位要印制宣传资料，并采取问卷调查、记录登记等形式进行开放活动效果反馈，接受公众意见；四是各县（市、区）分局、开放单位要做好开放活动后的宣传报道工作，积极关注有关舆情动态，做好舆论引导工作。

五、总结评估

各开放单位需在每次公众开放活动开展后两日内上报活动信息，按照省生态环境厅部署，及时上报年度及三年公众开放活动总结，所有材料均发送至电子邮箱：zzhj66@163.com，联系人：赵金锋，联系电话：67189690。市生态环境局将不定期对开放活动进行督导，对任务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进行督导评估。

主办：市宣教中心

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0年4月1日印发
